

中标通知书

中铁二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（中标人名称）：

你方于 2025 年 01 月 09 日（投标日期）所上传的 龙陵县城区防洪排涝项目（项目名称）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，被确定为中标人。

中标价：大写：捌仟肆佰陆拾捌万叁仟伍佰贰拾肆元叁角捌分。

小写：84683524.38 元。

工 期：730 日历天。

中标内容：新建 2.5 米×2.0 米箱涵 4.46 千米，新建市政道路雨水管道 20.90 千米，及其附属设施建设。（工程详细信息以设计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为准）（招标范围应涵盖《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》中的承包范围的主要内容等详细说明）。

工程质量：符合现行国家相关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及标准，一次性验收合格。

项目负责人：张敏莉。

注册证书编号：

身份证号码：4

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30 日内到 龙陵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（指定地点）与我方签订承包合同。

特此通知

招标人：龙陵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（盖章）

招标代理机构：保山市泰恒建设工程招标有限公司（盖章）

 2025 年 01 月 21 日